

共青团巨鹿县委

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概况

(一)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和部门组织架构

1、行使共青团巨鹿县委赋予的领导全县共青团工作和指导全县青联、学联、少先队工作的职权，对全县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；

2、参与制定本县的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，参与对青少年活动阵地、青少年报刊和青少年服务机构建设等事务的规划和管理；

3、参与有关青少年事务的法律、法规在本县的实施，协助县委、县政府处理、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；

4、调查青年的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的状况，研究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，提出相应对策，开展各种活动；

5、协助县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大、中、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，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。

6、在国家经济建设中组织和带领青年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；

7、加强团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，整顿团的组织，带好团的队伍，充分发挥团结、教育青年的核心作用；

8、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青少年外事工作实行归口管理和提供服务，参与制度、执行巨鹿县青少年外事政策并落实有关工作；

9、参与制定有关本县的青年统战对象工作的政策，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，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；

10、实施管理希望工程工作；

11、承担县委、县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部门组织架构

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	单位规格	经费保障形式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巨鹿县委员会	行政	正科级	财政拨款

（二）人员及资产情况

本单位属于财政拨款行政单位，内设编制 3 名，均为全额财政行政编制，2021 年在职人数 3 人。

（三）部门履职总体目标

加强团干部配备和激励，加强思想、作风建设，团干部教育培训；加强青联、学联、少工委工作的指导，加强青年社团组织以及青少年活动阵地的指导和管理；基层团组织服务能力不断提

高；构建团的网络新媒体工作阵地，运用新媒体全方位推进团的工作；利用重要节点节日、各类阵地、各种形式进行思想引导，培养青年骨干，打造适应青少年特点的文化产品；维护青少年队伍稳定，促进和谐社会建设。

（四）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

绩效目标：进一步强化青年思想政治引领；凝聚青年，为建设“邢东强险、活力古郡”贡献青春力量；夯实基层团组织建设；坚持“团建带队建”一盘棋。

工作任务：一是挖掘身边的青年榜样，引导广大青年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。二是开展“学党史 强信念 跟党走”主题教育实践活动。三是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各类青年志愿服务。四是做好预青工作，助力平安巨鹿建设。五是举办大学生“燕归巢”实践活动。六是推动乡镇团委换届。七是加强对团干部的培训教育。八是规范入团程序，做好对团员的日常管理，持续推进推优入党工作。九是加强少先队组织建设和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，指导全县各少先队组织围绕“党史学习教育”开展主题活动。

（五）预算资金安排及资金支出情况

2021 年度财政拨入 36.83861 万元，支出 36.83861 万元，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。

二、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整体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。我们确定 2021 年度团县委全年工作重点，并按要求设置了管理、会计、出纳、审核等岗位，岗位职责与绩效目标设置明确，特别细化、量化了岗位职责与绩效目标，明确了年度目标与半年目标，具体到每个月的工作重点，增强了工作的操作性。在机制建设上，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，落实项目建设目标责任制，实行业务与财务两条线制度，确保资金管理规范高效。

（二）工作履行活动完成情况

1、一年来，经团县委推荐，1 人荣获国家级荣誉，26 名优秀青年荣获省级荣誉，22 个优秀集体和 68 名先进个人荣誉市级荣誉，表彰县级优秀集体 47 个、先进个人 295 人。

2、在全县共青团系统开展“学党史、强信念、跟党走”主题教育实践活动，动员各乡镇、县直各机关、各企业、各社会团体在青年群体中认真推进学习教育、组织生活、实践活动三大项内容，教育引导广大青年传承红色基因，建功新时代。

3、开展“助力疫情防控一线”“创文明城 青年先行”“寸草心爱老敬老”等青年志愿服务 30 余场，累计参与人数达到 1000 余人次。

4、争取到河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发起的“科技萌娃”项目，河北省青基会资助 20 万元，为我县 10 所农村小学建立了科技萌

娃实验室，配备了科技教具，并免费培训授课老师，目前已有 4000 名农村学生从中受益。

5、举办大学生“燕归巢”暑期实践活动，引导大学生努力学习，反哺家乡发展。

6、推动乡村两级团组织换届，加强对团干部的培训教育，提高了团的基层干部队伍的战斗力和战斗力。

7、巨鹿县少工委被评为“邢台市杰出县少工委”；育红小学少先队大队荣获 2020 年度“全国优秀少先队集体”称号，是邢台市唯一一家。密切团教协作，开展各类少先队活动，激发了少先队组织的活力，培养了全县少先队员爱党、爱国的朴素感情。

（三）实施履职活动产生的效果或服务对象满意程度

一年来，团县委各项工作取得了良好成绩，基层团组织服务能力不断提高，团的工作阵地不断扩大，适应青少年特点的品牌活动不断增多，全县青少年形成了良好的比学赶超氛围。2021 年度，团巨鹿县委、县少工委先后被评为“邢台市优秀团县委”“邢台市优秀县少工委”。

三、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评价对象绩效目标

对该项目总体评价为优，完成较好。团县委凝聚青年、服务青年的能力得到提升。

（二）绩效指标

广大青年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更加明显。少先队组织建设更加扎实，各类符合新时代要求的少先队活动更加丰富。

（三）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

绩效评价主要采取以下方式：一是召开座谈会，听取相关单位关于资金使用管理及项目组织实施管理等情况介绍，了解资金使用取得的成效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等。二是对项目的基础数据资料、辅证材料等进行审查、核实。三是实地察看项目进展情况。四是走访调研、问卷调查，充分深入了解相关群体满意度。

四、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差异性原因分析

各项绩效目标均按照目标实现，不存在差异。

五、存在问题

一是责任分工有待进一步明确。

二是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六、采取的纠偏措施及改进绩效管理建议。

我单位高度重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，在工作中主要通过以下四项措施，改进绩效管理。

1、加强日常监控，通过财务规范化管理、宣传培训教育、直接联系群众、主题活动日公示、基层调研等措施，及时纠偏，持

续促进项目良性运转、平衡发展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。

2、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，以明确的分工，倒逼工作精准落实，促进整体支出绩效工作有序开展。

3、加强学习，提高单位全体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效率。

4、规范管理，在资金支付时做到层层审核、层层负责、层层把关。